

برنامج  
الأغذية  
العالمي



Programme  
Alimentaire  
Mondial

World  
Food  
Programme

Programa  
Mundial  
de Alimentos

## 执行局 第二届例会

2005年 11 月 7-11 日，罗马

# 资源、财务和预算 事项

## 议题 5

供审议

# C

分发：普遍

**WFP/EB.2/2005/5-C/1**

2005 年 9 月 16 日

原文：英文

## 国际会计标准

本文件印数有限。执行局文件可从粮食计划署网站获取。

(<http://www.wfp.org/eb>).

## 致执行局的说明

### 本文件提交执行局审议

秘书处请对本文件可能有技术性问题的执行局成员最好在执行局会议之前尽早与粮食计划署的下列主管人员联系。

行政部副执行干事：                    Susana Malcorra 女士 电话: 066513-2007

预算办公室首席财务官员：            Gina Casar 女士            电话: 066513-2885

行政部财务司副司长：                E. Whiting 先生            电话: 066513-2701

如您对执行局文件分发有任何疑问，请与会务及文件分发组行政助理 Cynthia Panlilio 女士联系 (电话: 066513-2645)。



## 内容提要

在公共和私营部门都对依照独立的国际会计标准提交财务报告日益重视的情况下，本文件讨论世界粮食计划署（简称“计划署”）的财务报告标准。本文件也考虑到外聘审计员关于该问题的报告，以及执行局在 2005 年第一届例会上的讨论。

本文件说明所采用的两大主要国际会计标准，以及计划署和联合国系统为在短期内改进会计和财务报告标准所采取的行动。文件还提供关于向一套国际认可的会计标准过渡方面取得进展的信息。

文件介绍了国际会计标准要求计划署在条例和规则、会计领域和财务报告上的主要改变，并提供了一个拟议的过渡时间表，该时间表预期计划署将于 2008 年采用国际会计标准。

## 决定草案\*

执行局：

- a) 注意到文件中包含的信息和文件第 19 段中提出对会计政策和报告的拟议修改；
- b) 核准所提出的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
- c) 要求秘书处于 2006 年向执行局汇报：
  - i) 一份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的进展报告，包括费用估算和供资建议；
  - ii) 对《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的拟议修改；
  - iii) 关于供计划署采纳的最适当外部标准的拟议建议。

\* 这是一项决定草案。关于执行局通过的最后决定，请参阅会议结束时发行的决定和建议文件。



## 引言

1. 世界粮食计划署两年度财务报表是根据财务条例第 13 条第 1 款的要求，依照《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编制的。《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是经过多年发展和修订的，其基础是 (i) 普遍接受的会计原则，(ii) 外部标准，包括《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ii) 联合国各组织具体采用的会计方法。《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每年由联合国系统的一个工作组审查，并不时进行修正。然而，国际上日益强调公共和私营实体的报告需要以更为统一、且普遍被接受的国际会计标准为基础。现行《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可能无法提供符合国际标准或普遍接受的会计原则的财务报告。
2. 《外聘审计员关于世界粮食计划署财务报告标准的报告》(WFP/EB.1/2005/5-E) 于 2005 年第一届例会提交执行局，其中外聘审计员建议计划署考虑采用独立的国际标准。执行局在讨论时要求秘书处开始计划采用国际会计标准，并就解决产生的各种问题、费用影响以及采用新标准的效果向执行局报告。本文件提供 (i) 一份关于计划署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的进展报告；(ii) 一份完成全面遵循国际会计标准的初步时间表；以及 (iii) 在过渡期改进计划署会计和报告标准的一些拟议的政策和报告变动。
3. 在讨论秘书处提出并采取行动之前，本文件阐明国际会计标准及其对计划署的重要性和相关性。

## 国际会计标准

4. 国际会计标准是全世界普遍接受的会计原则。这些标准在一个机构提交财务报表的方式上，能够改进并协调相关的条例、会计标准和程序。同时，这些标准也提供一个在法定财务报告中报告财务信息的一致标准。国际会计标准的信誉好是因为其质量高、被国际认可，并且在其制订及解释时采取严格的过程。因此财务报告的可比性、协调统一性和持续改进是这些标准的基石。
5. 近年来，在国际会计标准的制定方面有一些重大的进展，最突出的是出现了两项国际公认的标准：国际会计标准理事会颁布的《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以及国际会计联合会颁布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注重公共部门和非盈利部门，是从《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拟定的，与之类似。但是新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预计会在新的《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之后颁布。
6. 许多国家和组织已经放弃原先各自采用的普遍接受会计原则，转而采用《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或《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例如，从 2005 年起，所有欧洲上市公司都必须根据《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编制财务报告。一些主要的国际组织和其它组织，如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北大西洋公约组织，以及欧洲联盟，都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作为财务报告的标准。另有一个持续进程，旨在将这些国际标准与其他标准相结合，如美国的普遍接受会计原则便是如此。



7. 为了使外聘审计员能够对财务报表发表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的审计意见，凡采用这些标准的组织必须遵守所有的条款。因为这些标准不能选择性地采用，所以多数组织在采用国际会计准则以前需要一个过渡时期。
8.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能改进治理、监督和管理决策，有助于改进资源的管理和处理、业务的效率及结果的实现。
9. 由于公共和私营部门日益采用国际会计准则，计划署的政府和私营部门捐助者随着时间推移，也将会期待计划署的财务报告符合这些标准。
10. 在与已经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的联合国系统其它组织和外部组织讨论尚未得出结果的情况下，计划署应推迟就采用最合适的国际标准（《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还是《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作出最后决定。这不应推迟计划署向国际会计准则过渡的进程，因为无论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还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计划署所必须做出的重大改变都是相同的。

### 联合国系统采取的行动

11. 鉴于人们认为必须解决《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持续相关性的关切，高级管理委员会批准了“会计准则制定项目”，旨在决定联合国系统应该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另一种外部标准，已接受的会计方法，还是将上述几种标准综合起来。
12. 该项目的第一份进展报告已经通过财务预算网于 2005 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会议上公布且讨论。该份报告认为联合国一些组织需要对其条例、规则和政策进行重大修改，才能够采用国际会计准则。该报告预测未来采用公认的国际标准将是《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的基础。能“较早采用新标准的那些组织”将是那些能够在中期采用全面权责发生制记账的联合国组织。
13. 正如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向执行局提交的报告 (WFP/EB.A/2005/6-F) 中提到的那样，计划署在向国际会计准则过渡期间，将继续同联合国系统其它组织紧密合作。目的是使计划署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框架内，作为较早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的组织，而发挥带头作用。计划署认识到立即改进报告标准的重要性，对此计划署将朝着本文件中制定的时间表推进这项工作（见第 25 段）。

### 计划署采取的行动

14. 外聘审计员在向执行局提交的关于计划署财务报告标准的报告中指出，计划署目前根据国际会计准则要求提供全套的财务报表。近年来，计划署经常审查财务政策，并进行了一些修改，使财务报告标准得到改进。具体实例包括在收入确认政策上的变更，将现金收付制改为权责发生制，并改变了计划署职员离职后医疗债务的确认方法。
15. 外聘审计员向执行局提交关于财务报告标准的报告之后，执行干事建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和一个工作小组，以便管理向国际公认的会计准则过渡。



16. 指导委员会和工作小组已经初步审查了那些在计划署全面采用国际会计标准之前可能需要修改的条例和规则。附件 II 概述了具体针对计划署会计政策和报告标准的条例和规则。
17. 在 2005 年期间，已经同联合国其它组织和外部组织以及会计标准方面的专家进行了多次讨论，以便确保向国际公认的会计标准过渡的各个方面均得到考虑。
18. 秘书处经常向外聘审计员和计划署审计委员会通报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鼓励秘书处继续执行国际会计标准。
19. 由于 2004-2005 年开展了工作，秘书处确定在过渡期间可以立即对财务报告标准进行一些改进。设想的会计政策变动如下：
  - (i) 编制年度的财务报表，由外聘审计员审计，并提交执行局，从 2006 年起执行。这将对计划署治理和管理过程的一项重大改进。
  - (ii) 修改权责发生制政策，以按法律义务交付的货物和服务为基础记录财务周期的支出。尚未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法律义务将作为承诺予以记录。
  - (iii) 在 2004-2005 财务报表中，投资将按照市场价值报告。
20. 这些项目是对计划署财务报告标准的重大改进，也符合国际会计标准。

### 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

21. 附件 I 概述了对计划署会计和报告政策的主要修改，并概括了采用国际会计标准将带来的影响。
22. 为了符合《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或《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中的一些标准，计划署的某些会计政策、程序和报告将进行相对直接的修改；另一些则需要时间进行准备。在计划署完全符合权责发生制的会计和其它标准之前，需要在下述方面展开大量的工作：
  - 财产、房产及设备的资本化及折旧；
  - 计划署持有商品存货的估值；
  - 总部和实地所有人员福利开支的全面应计；
  - 收入确认，包括实物收入；以及
  - 采用新标准后调整前期报告。
23. 实施新的会计政策、程序和报告方式将需要资源，特别是在开发、测试和推行组织政策和程序方面需要具有专长的人力资源。计划署拥有一个综合信息系统的优势——计划署的“信息网络和全球系统”——建立该系统是为了能够按照国际会计标准报告财务信息。若能在规划新的会计和报告政策时对该系统进行升级，则最为理想。秘书处认为除目前可使用的“信息网络和全球系统”，以及未来该系统上的升级以外，不需要对新的系统进行投资。



## 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的时间表

24. 向国际会计标准的过渡需要大量规划和组织过程审查，还要制定政策和程序指导。预期计划署采用国际会计标准能够在改进治理和管理方面带来可观益处，但是在采用新的标准之前，所有政策和程序必须到位并经过测试。因此，计划署应考虑需要三年的时间才能采用国际会计标准。这将使计划署有时间对政策和程序进行必要的变更而又不妨碍计划署的工作。
25. 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的暂定时间表如下。

### 2005 年

- 外聘审计员向计划署执行局提交关于计划署报告标准的报告
- 建立指导委员会和工作小组
- 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方面磋商
- 收集信息
- 向执行局提交进展报告

### 2006 年

- 实施第 19 段中说明的新的会计和报告政策
- 继续与联合国和其它组织进行讨论
- 就采用国际标准对计划署的影响进行详细分析
- 编制详细的实施计划和成本计算
- 开始制定会计政策、过程变更和程序指导，主要是资本化、折旧、存货和职员福利
- 就外部标准的选择以及规则和条例的修正向执行局提出建议
- 向执行局提交进展报告

### 2007 年

- 全面建立、测试和评价新的过程、政策、手册及其它程序指导
- 职工培训和制度推行
- 试行财务报表及符合标准的核查说明
- 向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和经社理事会提交《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总规则》修正案
- 向执行局提交最终报告

### 2008 年

- 2008 年 1 月起采用新的标准



26. 向国际会计准则过渡的详细成本估计尚未完成。初步分析表明计划署需要以下方面的专业技术知识：(i)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ii)组织流程的变更；(iii)资产管理；(iv)制定政策、程序和指导手册。此外，实施新的政策和程序还将需要为差旅和培训提供资金。

---

## 建议

27. 执行干事建议执行局：

- 注意到本文件中包含的信息，以及本文件第 19 段中说明对会计政策和报告的修改；
- 核准所提出的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
- 要求秘书处在 2006 年向执行局汇报的内容：
  - i) 一份关于向国际会计标准过渡的进展报告，包括费用估算和供资建议；
  - ii) 对《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的拟议修改；
  - iii) 关于最合适计划署采用的外部标准的建议。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b>《国际会计准则》1 – 提交财务报表</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度会计报表</li> <li>➢ 自有资本变动报表</li> <li>➢ 在资产负债表中披露存货和固定资产</li> </ul>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 – 提交财务报表</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两年度财务报告改为年度财务报告</li> <li>➢ 关于基金和储备金的变动单独报表</li> <li>➢ 存货和固定资产的资本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需要每年报告和审计（对《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总规则及财务条例》进行修订）</li> <li>➢ 对有关基金和储备金报表无影响</li> <li>➢ 见《国际会计准则》第 2 条和第 16 条</li> </ul>
<b>《国际会计准则》2 – 存货</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资产负债表中披露存货</li> </ul>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2 – 存货</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消耗用品库存的资本化</li> <li>➢ 对在财务报告日期未交付受益人的商品进行估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改进对商品库存的管理</li> <li>➢ 需要对在世界不同地点存放的商品库存进行估值，并对供应品及其它待消耗或转售库存进行估值</li> <li>➢ 变更的主要方面</li> <li>➢ 对总规则的审查</li> </ul>
<b>《国际会计准则》7 – 现金流量报表</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将现金按照经营性，投资性和融资性活动分类</li> <li>➢ 换算外币的汇率为接近实际汇率</li> </ul>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2 – 现金流量报表</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变动</li> <li>➢ 审查联合国使用的汇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li>➢ 联合国汇率是提前确定的，迟于实际市场汇率，与实际汇率可能不同。</li> </ul>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p>《国际会计准则》8 – 会计政策，会计估算改变和差错</p> <p>➢ 对前期调整的标准和指导</p>	<p>《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3 – 财政周期净损益、实质性差错和会计政策的变更</p>	<p>➢ 量化会计政策变化对前期的影响</p>	<p>➢ 转用《国际会计准则》或《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需要对变动的影响进行大量分析</p> <p>➢ 将需要重新陈述前期财务信息</p> <p>➢ 重大影响</p>
<p>《国际会计准则》10 –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的事项</p>	<p>《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14 – 报告日期后的事项</p>	<p>➢ 无变动</p>	<p>➢ 无</p>
<p>《国际会计准则》11 – 建筑合同</p> <p>➢ 楼房建筑成本的处理</p>	<p>《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11 – 建筑合同</p>	<p>➢ 审查总部及实地的安排</p>	<p>➢ 影响有限，但需要会计和报告程序</p>
<p>《国际会计准则》12 – 所得税</p>		<p>➢ 不适用</p>	<p>➢ 无</p>
<p>《国际会计准则》14 – 分类报告</p> <p>➢ 按产品和服务类型及工作地区的报告</p>	<p>《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18 – 分类报告</p>	<p>➢ 计划署的项目类别可视为分类类别</p>	<p>➢ 应明确确定分类类别，所有费用应按类分配。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类存货和固定资产</li> <li>– 各类陆路运输、储藏及搬运用费，其它直接业务费用和直接支持费用</li> </ul> <p>➢ 无重大影响</p>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b>《国际会计准则》16 – 财产、房产及设备</b> > 确认固定资产及确定估计的使用年限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7 – 财产、房产及设备</b>	> 固定资产的资本化和折旧	> 改进资产的管理 > 需要保持固定资产记录，确定资产的经济寿命和折旧方案 > 有基本纪录 > 变更的主要方面 >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有 5 年的宽限期
<b>《国际会计准则》17 – 租赁</b> > 租赁方和出租方确认融资性租赁和经营性租赁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3 – 租赁</b>	> 租赁的确认	> 需要确认办公场地，包括对总部的租赁
<b>《国际会计准则》18 – 收入</b> > 按公允价值确认已收到和应收的收入 > 在资产负债表日期按完工阶段确认提供服务的收入	<b>《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9 – 互换交易产生的收入</b>	> 实物捐助和实物服务按公允价值估值 > 收入确认的时间	> 需要对实物捐助和实物服务进行明确的解释（修改《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 > 对所有收入，包括信托基金的统一处理 > 审查目前的权责发生制会计政策 > 少量影响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19 – 职员福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包括休假、离职和其它职员福利</li> <li>➢ 包括实地职员的福利</li> <li>➢ 离职后的职员福利确定以及会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准确确定所有未来职员的福利</li> <li>➢ 联合国工作人员联合养恤金基金 (UNJSPF)</li> <li>➢ 变更的主要方面</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0 – 政府补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正在准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重大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1 – 外汇汇率变动的 影响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4 – 外汇汇率变动的 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计划署采用符合标准的联合国汇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重大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3 – 借款成本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5 – 借款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变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4 – 相关方的披露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20 – 相关方的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待确定审查过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一些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6 – 退休福利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养恤金债务增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确认联合国工作人员联合养恤金基金 (UNJSPF) 的部分精算差异</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7 – 综合财务报表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6 – 综合财务报表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以及子公司的投资	和被控制实体的会计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查特别账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一些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8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7 – 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29 – 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0 – 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查有风险的国家资产和负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少量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0 – 银行及类似金融机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1 – 合资企业权益的财务报告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8 – 合资企业权益的财务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2 – 财务手段：披露和介绍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5 – 金融工具：披露和介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投资活动估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按市场价值估值</li> <li>➢ 少量影响</li> </ul>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33 – 每股收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4 – 中期财务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6 – 资产减损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21 – 不产生现金的资产减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实行资本化的一部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一些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7 – 备付款、不确定负债和或有资产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9 – 备付款、不确定负债和或有资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转向交付原则以确认支出</li> <li>➢ 采用不确定负债、备付款和承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变更的主要方面</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8 – 无形资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查所有无形资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少量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39 – 财务手段：确认和计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限的重要影响</li> </ul>
《国际会计准则》40 – 投资性财产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16 – 投资性财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 附件 I —— 向国际公认会计标准过渡

对计划署提交报告的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计划署内的必要变动	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41 – 农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国际财务报告标准》1 – 首次采用 《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包含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的个别标准中</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仅作为指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协助采用过程</li> </ul>
《国际财务报告标准》2-6 – 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业务合并、保险合同、代售的非流动性资产和非持续性经营、矿产资源的开发和估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适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影响</li> </ul>

注：《国际会计准则》中的一些标准已经被取代，导致编号有空缺。



## 附件 II

## 国际会计标准

## 世界粮食计划署管理框架——《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

对《世界粮食计划署的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简称《规则和条例》）进行了审查，以确定是否需要修改之后计划署才能够从目前根据《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编制两年度的财务报告，转而采用根据国际的会计标准，例如《国际会计标准》/《国际财务报告标准》或《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编制年度财务报告。

《规则和条例》不禁止计划署采用国际会计标准，前提是(i)修改《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以便采纳国际上通用的会计标准，(ii)除审定的年度财务报表以外，计划续出编制审定的两年度财务报表。但长期而言，谨慎的做法是修改计划署的以下《规则和条例》：

- (i) 总条例第 XIV 条要求执行干事提交两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外聘审计员的审计报告。这一条款将需要进行简单修改，用年度取代两年度的要求。
- (ii) 总规则第 XIII.6 条涉及对商品认捐和服务的估值，可能需要修改，以确保这些捐助按照国际会计标准以公允价值入账。
- (iii) 总规则第 XI.1 条和第 XII.3 条可能需要补充条款，以协助将商品确认为存货。
- (iv) 财务条例第 13 条第 1 款要求计划署按照《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编制财务报表。所以，除非修改《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使其与计划署最终选择的国际会计标准一致，否则在计划署全面转向采用新标准之前，该财务条例将需要修正。但是，在过渡期间，计划署可以实施改进后与国际标准相一致的报告标准，同时仍采用《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这样能具有灵活性，不限制采用比《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要求更高的报告标准。
- (v) 财务条例第 1 条第 1 款的定义。“财务周期”一词将要予以重新界定以便能够提交年度的财务报告，而无需改变管理计划和估计资源的两年周期。

在全面采用国际会计标准之前，秘书处拟按照《总条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的规定，启动对《规则和条例》的全面审查，并向执行局及更高层提交建议，供批准。





## 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AD	行政部
ADF	财务司
DSC	直接支持费用
EU	欧洲联盟
FAO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GAAP	普遍接受会计原则
HLCM	高级管理委员会
IAS	国际会计准则
IASB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FAC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
IFRS	国际财务报告标准
IPSAS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LTSH	陆路运输、储藏及搬运
NATO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ODOC	其他直接业务成本
OECD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DB	预算办公室
UNJSPF	联合国工作人员联合养恤金基金
UNSAS	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
WINGS	世界粮食计划署信息网络及全球系统

